



#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四年九月五日**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 关于收购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收购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下称“广州建丰”）75%的股权，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收购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五矿稀土集团”）所持广州建丰 7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州建丰 75%的股权。

### （二）关联交易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广州建丰设立于 1999 年 1 月，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五矿稀土集团、张文海分别持有其 75%和 25%的股权，主要经营中重稀土原矿和稀土富集物的分离、来料加工以及稀土氧化物的生产和销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建丰的总资产为 66,702.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37,769.15 万元，201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835.0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198.88 万元（财务数据经审计）。

### （三）交易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五矿稀土集团设立于 2011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五矿稀土集团为控股型公司，控股的公司主要涉及稀土研究、稀土分离、稀土资源和发光材料及照明板块。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所持有的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3]第 1147 号）并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备案确认后的资产评估值，广州建丰 75%的股权价值为 38,633.00 万元；广州建丰 75%的股权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期间所对应的损益由五矿稀土集团享有和承



担；交割审计日之后广州建丰 75%的股权所对应的损益由公司享有和承担。

#### **（五）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

公司拟与五矿稀土集团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对转让标的、转让对价、期间损益、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详细约定。

####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交易如果实施将有利于强化公司在中重稀土行业的领先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的承诺，有利于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旗下其他稀土冶炼分离业务的同业竞争问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交易事项尚需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五日